

(上接 B6 页)

2008年5月13日, 本公司2007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以本公司现有总股本123,574,258股为基数,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扣税后, 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可得10股派3.60元现金); 以本公司现有总股本123,574,258股为基数, 每10股转增10股, 共计转增123,574,258股, 转增后总股本为247,148,516股。2008年5月22日, 新增股份开始上市交易。

(五) 2010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09年5月20日, 本公司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以本公司当时总股本247,148,516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共计转增123,574,258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370,722,774股。

(六) 2010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0年5月6日, 本公司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以本公司当时总股本370,722,774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共计转增185,361,387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556,084,161股。

(七) 股权结构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深圳市联合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49.52	275,363,208
深圳市联合精英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6.88	38,244,006
SAIF 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5.39	29,956,899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2.22	12,348,75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89	4,932,825
招商局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0.72	3,999,942
德盛基金	其他	0.49	2,697,894
宁波盈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32	1,8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31	1,737,600
周国辉	境内自然人(03)	0.31	1,719,948

三、怡亚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概况
联合数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9.52%的股份, 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周国辉先生持有联合数码控股92.5%的股权, 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联合数码控股简介: 于2003年4月7日注册成立, 注册地与主要经营地均为深圳市福田区新洲路立交桥西北侧新洲广场华丰大厦1102室, 目前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 其中, 周国辉出资3,70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92.5%, 周秋寿出资30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7.5%。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

周国辉先生毕业于45岁, 中国国籍, 深圳大学电子与计算机专业毕业, 英国维多利亞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 深圳前海信息商务协会会长、2005年度深圳市十大创新人物奖、1988-1993年任特安电子公司总经理, 1993-1996年任深圳市智慧电脑技术公司总经理, 1997年创办怡亚通。

四、怡亚通最近三年控制权变动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最近三年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二) 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09年5月17日, 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暨怡(香港)有限公司收购伟仕控股有限公司不超过25%(含)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以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议案》。

2009年6月26日, 中国证监会核发《证监许可[2009]565号》行政许可文件, 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09年11月14日和2009年12月2日, 本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0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将重大资产重组的目标确定为通过下属子公司联合香港持有伟仕控股超过20%并超过25%股权。

截至2009年12月16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香港仅持有伟仕控股17.41%的股权, 未能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控股目标。

2010年4月6日, 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2010年4月22日, 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本议案的主要内容均为出售联合香港所持有的全部伟仕控股股份的方式终止重大资产重组。

2010年5月18日, 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2010年6月3日, 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本议案的主要内容为先行终止认购及购买伟仕控股20%以上不超过25%股份事宜, 并拟将相关监管部门核准, 待认购及购买伟仕控股20%以上不超过25%股份事宜结束后, 公司将视监管政策、市场情况的变化以及相关法规的要求, 再行考虑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出售伟仕控股股份事宜。

五、怡亚通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本公司作为专业的“一站式”供应链管理服务商, 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是: 为企业提供除其核心业务(电子产品、市场)以外的其它供应链环节的服务, 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包括代理采购、产品营销支持、进出口通关、供应商管理(含VMI)、国际国内物流、物流加工、供应链系统集成服务、供应链金融服务等一系列、全方位的供应链管理业务, 帮助全球客户和合作伙伴专注核心业务, 提升核心竞争力, 取得成功。本公司全方位供应链业务可分为广度供应链业务、深度供应链业务和产品整合业务等三大服务。

本公司在国内所有保税物流园区设立经营网点, 拥有香港、深圳、上海、北京四大运营中心及9大物流服务中心, 物流节点覆盖全国380个主要城市(包括香港)和东南亚、欧美等主要国家, 可以为制造提供跨区域及区域联动整合服务, 便于各区域供应链集中配送, 节省物流成本, 提升运作效率。通过整合整个供应链进行一体化整合, 为企业提供“一站式”的服务, 使企业外包环节与全球知名企业中, 世界500强企业有20余家。

政策环境经济环境对本公司的发展都较为有利, 国家在“十一五”发展规划中明确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 培育专业化物流企业, 积极发展第三方物流, 深圳市政府也把物流业作为支柱产业来发展, 中国成为制造大国, 制造业基地的全球转移加深了对国外原材料和市场的依赖, 对进出口等国际物流服务需求增加。人民币升值带来的进口增加对公司的业务增加也有较大推动作用。

本公司2008年营业收入达到28.73亿元, 较2007年同比增长59.89%。2009年受金融危机冲击, 本公司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应对, 使得营业收入仅比2008年下降7.80%, 达到26.49亿元。自本公司设立以来, 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六、怡亚通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本公司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本公司2010年三季度报表, 本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合并财务报表口径):

(一) 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资产总额	12,162,137,879	9,184,100,680	5,123,224,990	6,518,624,780
负债总额	10,717,381,308	7,823,734,425	3,908,440,377	5,409,900,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	1,445,281,443	1,326,784,295	1,211,888,472	1,108,464,161
少数股东权益	26,475,128	1,381,960	2,896,101	259,710

(二) 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利润表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4,239,260,452	2,649,099,481	2,873,174,496	1,796,947,246
营业利润	124,554,592	76,710,969	176,688,744	108,027,347
净利润	97,198,317	80,803,661	158,448,488	81,267,302
其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053,905	76,895,602	150,395,481	81,598,936

(三) 近三年及一期主要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226,426	-11,130,173	-85,469,102	-40,681,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7,330	-2,706,995	-232,570,630	-10,637,5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553,730	282,975,734	86,148,609	647,211,3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878,448	286,895,603	-233,132,555	592,476,837

第五章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采用香港二级市场公开出售和协议出售两种方式, 目前, 香港二级市场公开出售的交易对方为公司无法知悉的投资者, 期权协议出售的交易对方为Potent Growth。

一、香港二级市场公开出售的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2009年12月17日, 联合香港在香港二级市场出售6,000万股伟仕控股股份, 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对于Potent Growth未行使期权的股份以及其他9,159,999股联合香港仍需要通过二级市场出售或者协议出售等方式按照不低于综合持股成本1.0722港元元的价格在12个月内出售。

由于关联交易是通过香港联交所电子交易系统进行, 所以怡亚通无法知悉该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 香港联交所并未对本公司子公司联合香港以往交易提出任何质询或者发出任何函询, 另外, 怡亚通承诺: “本公司并未与上述所有有交易对方签订任何有可能导致回购的协议或者承诺, 不存在通过该等交易不当输送利益情形。”

二、协议出售的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2010年11月26日, 联合香港与Potent Growth签署协议, 授予Potent Growth在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11年11月25日期间要求联合香港以2.10港元元的价格, 向其出售联合香港所持有的伟仕控股1.5亿股股份的全部或部分之选择权, Potent Growth已经向联合香港支付期权费用。

Potent Growth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 Potent Growth Limited (保德昌有限公司), 注册地为维京群岛, 总部设在香港。
2、注册办事处: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香港主要经营地点: 28F Three Pacific Place 1 Queen's Road East Hong Kong。
4、唯一授权董事: ZHANG Qing。
5、法定代表人: 50,000股。
6、已发行股本: 1股。
7、历史沿革: 该公司成立于2003年7月1日, 原名为Potent Holdings Limited, 2009年2月变更为现名Potent Growth Limited, 自成立以来,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没有发生变化。
8、经营范围: 投资控股。
9、最近三年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注册资本没有发生变化。
10、股权结构
该公司唯一股东为ZHANG Qing, 持有股数为1股。该公司没有下属子公司。
1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ZHANG Qing 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ZHANG Qing 为持有澳大利亚护照人士, Potent Growth及其控股股东与怡亚通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亦未向怡亚通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Potent Growth及其授权董事曾承诺: 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宜, 保证对向各中介机构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Potent Growth 承诺: 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
三、伟仕控股的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
根据保德昌公司提供的2009年度财务资料, 截至2009年12月31日, 保德昌公司的流动资产为7,785.97万港元, 主要包括投资证券, 金额为7,690.21万港元, 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98.77%。从本次交易的性质来看, 联合香港与保德昌公司签署选择权协议性质为期权协议, 本次交易中,

保德昌公司实质上是买入对伟仕控股股票的看涨期权。根据协议约定, 保德昌公司的义务为支付期权费用, 权利为按协议约定价格购买联合香港持有的1.5亿股伟仕控股股份中的全部或部分。保德昌公司已经按照协议约定向联合香港支付了期权费用。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如果伟仕控股二级市场协议价格低于每股2.1港元, 保德昌公司出于自身利益考虑, 可能会自行行使期权或者仅部分行使期权。对于保德昌公司不行使期权者仅部分行使期权者, 本公司将根据伟仕控股股票价格二级市场市场的变化, 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 通过二级市场或者其他协议出售方式出售。如伟仕控股二级市场股票价格高于每股2.1港元, 保德昌公司可能选择全部行使或部分行使认期权。

(一) 保德昌公司的经营模式和历史交易情况
保德昌公司作为一家从事自有资金投资、共同投资等业务的专业投资机构, 其经营模式如下:

1、寻找投资项目, 与被投资方签署结构产品协议 包括股权投资协议, 可转换协议, 新股配售协议等等);

2、如投资项目规模超过保德昌公司的投资风险控制比例, 保德昌公司会邀请其他机构投资者参与共同投资。例如在对伟仕控股 股票项目; 856) 和利君 股票项目; 2005) 的投资过程中, 保德昌公司邀请了当时的荷兰银行自营部门一起参与了投资。

3、随着被投资公司业绩和规模的增长, 被投资的公司估值被市场提高, 保德昌公司因此获取投资价值回报。

从保德昌公司及董事 Zhang Qing 投资或共同投资的部分交易情况来看, 保德昌公司具有履约能力。

序号	交易双方的名称	交易内容简述
1	b) ARN AMRO Bank N.V. / Potent Holdings Limited (已改为: 保德昌公司 Limited, 下同)	在2006年3月2日 Potent Holdings Limited 经由 ARN AMRO Bank N.V. 按摊薄价0.72港元认购合约共33,000,000港元可转换为伟仕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股票代码: 856)即45,833,333股普通股之2008年到期之零息可换债券。
2	b) ARN AMRO Bank N.V. / Potent Holdings Limited	在2007年5月30日 Potent Holdings Limited 经由 ARN AMRO Bank N.V. 按摊薄价4.15港元认购合约共80,000,000港元元(即国际医药(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股票代码: 2005)即19,602,709股2010年到期零息可换债券)。
3	b) 中国南瓷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股票代码: 256) / b) 保德昌公司	根据保德昌公司及中国南瓷集团有限公司于2010年5月3日订立的认购协议, 保德昌公司 Limited 在2010年5月3日(1)认购106,815,629股初步认股权, 发行价为0.77港元(相当于该公司在该公布日期现有已发行股本约3.06%及经配发及发行初步认股权扩大之该公司已发行股本约2.96%); 及(2)按0.88港元之期权价格认购中国南瓷集团有限公司最多242,115,405股期权(认购股份相当于该公司在该公布日期现有已发行股本约6.8%, 经配发及发行初步认股权扩大之该公司已发行股本约6.2%)。

(二) 保德昌公司的支付能力
根据保德昌公司与联合香港签署的期权协议, 在伟仕控股的股票价格高于2.1港元元的情况下, 如果保德昌公司全部行使认期权, 需要的资金规模为3.15亿港元, 超过保德昌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流动资产规模7,785.97万港元, 超出金额为23,714.03万港元。根据保德昌公司的说明, 如果保德昌公司全部行使认期权, 保德昌公司将根据伟仕控股于交易时二级市场价格的发行, 发行息口等整体成本效益等因素, 选择自有资金投资或共同投资的方式完成交易。在履行期权协议时, 保德昌公司将选择但不限于以下方式完成交易, 并确保有足够的支付能力。

1、确定共同投资方: 保德昌公司已经建立多家有权益及有合作经验的共同投资方, 这些机构具有资金实力强、待偿业务重大资产出售获得有较厚(即)批后, 根据伟仕控股二级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便可与其他投资方共同协商, 可确定共同投资方的选择;

2、保德昌公司可以抵押现有的投资证券加上届时认购及认购后之伟仕控股股份同时向金融机构获取银行贷款;

3、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支持: 保德昌公司股东 Zhang Qing 及其关联方亦可以资金和信贷等方式注资保德昌公司, 视乎上述投资渠道的成本效益, 灵活运用上述资金。

通过以上一种或多种方式及/或其他方式, 保德昌公司可以保证于履行认期权协议时, 在数量和时限上具备支付能力。

本公司认为, 保德昌公司作为一家投资控股型公司, 在被投资单位的股票价格存在买卖差, 可以赚取买卖差价, 保德昌公司具备通过自有资金投资和共同投资赚取差价的能力, 从而获得投资回报。假设伟仕控股二级市场股票价格高于每股2.1港元, 则价格越高, 保德昌公司可以赚取的差额越大, 即使其履行期权协议不具备支付能力, 其同样可以通过股东及其他融资渠道获取资金, 或者寻找共同投资方履行期权协议, 赚取买卖差价。如果伟仕控股的股票价格持续低于2.1港元元, 即使保德昌公司流动资产不具备支付能力, 其也不会履行期权协议。所以, 本公司认为本次交易的性质和保德昌公司的历史交易记录来看, 保德昌公司现有流动资产支付能力不会影响到期权协议的履行, 影响期权协议履行的因素为股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

综上所述: 保德昌公司现有能流动资产数量看, 其不具有满足履约要求的支付能力, 但从保德昌公司的经营模式及以往业绩来看, 其具有于履行认期权协议时在数量和时限上满足履约要求的支付能力。此外, 保德昌公司履行期权协议的根本因素为伟仕控股股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 保德昌公司现有流动资产支付能力不会对本次期权协议的履行构成实质影响。

第六章 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联合香港持有的伟仕控股的股票, 交易标的公司为伟仕控股。

(一) 伟仕控股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 伟仕控股有限公司(英文名称: VST Holding Limited), 一家根据开曼群岛法律注册设立的公司。

2、成立日期: 2002年3月5日。

3、开曼注册办事处: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4、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干诺道中168号中信大厦西座19楼1901室。

5、执行董事: 李桂林先生(主席兼行政总裁)。

6、法定代表人: 港元200,000,000元, 分为2,000,000,000股, 每股港币0.10元。

7、已发行股本: 1,258,888,665股(截至2010年4月30日)。

8、最近三年股本变化情况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7年1月31日
法定股本(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已发行股本(股)	1,258,888,665	1,111,766,666	1,111,766,666	1,111,766,666

2009年底已发行股本变动是因为伟仕控股向联合香港定向增发和回购原因引起, 增发价格为每股1港元, 回购价格不詳。

(二) 简要历史沿革
伟仕控股于2002年3月5日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 初始股本为1,000,000股, 每股港币0.10元。首次认购股份为1股。

2002年3月8日, CKC 通过受让1股和认购方式取得50%的股权, L&L Limited 以认购方式取得另外50%的股权(注: CKC为郑耀南家族100%控股企业, L&L为李桂林及其配偶刘莉各持有50%股权的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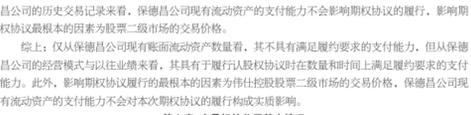
3、2002年4月29日, 伟仕控股在香港首次公开发行, 上市后 CKC 和 L&L Limited 所持有伟仕控股股份比例变更为34.5%, 证券代码为886。李桂林先生担任公司主席兼行政总裁至今。

4、截至2006年3月31日, 由于CKC减持而李桂林及其配偶刘莉和L&L Limited 所持等增持原因, 李桂林、刘莉和L&L Limited 合计持有伟仕控股52.8%的股权, 成为伟仕控股第一大股东。

5、从2006年3月31日至2009年12月31日期间, 虽然李桂林、刘莉和L&L Limited 合计持有伟仕控股的股权比例因各种原因不断发生变化, 但其第一大股东的地位一直未有改变, 截至2009年12月31日, 李桂林、刘莉及L&L Limited 合计持有伟仕控股的股权比例为36.75%。

(三) 截至2009年12月31日股权结构

1、主要股权结构图



2、控制关系示意图



3、伟仕控股公司章程中并无存在限制或者禁止本次交易的条款。本公司和伟仕控股之间并无高管安排计划。除本公司和伟仕控股于2009年1月9日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之外, 本公司及关联方和伟仕控股之间并无存在影响伟仕控股股权或者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 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2009年12月31日, 伟仕控股的高要资产负债如下:

项目	2009-12-31	项目	2009-12-31
非流动资产	116,454	总权益	1,897,189
物业、厂房及设备	313,609	非流动资产	-
商誉	313,609	流动资产	4,670
可供销售金融资产	1,612	贷款	522,896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40,877	递延税项负债	11,150
递延税项资产	36,802	非流动资产总计	588,716
流动资产	809,254	总负债	-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3,793,253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386,760
存货	1,638,381	应付账款	57,8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50,440	流动负债总计	3,955,923
金融资产	5,882,474	总负债	4,494,639
总资产	6,391,828	权益及负债总额	6,391,828

1、物业、厂房及设备

资产类型	金额(千港元)	所占比例
持作自用楼宇	66,207	56.83%
电脑	22,921	19.68%
汽车	5,706	4.90%
其它	21,620	18.57%
合计	116,454	100.00%

2、商誉

2009年12月31日存在3.14亿港元的商誉。该商誉主要是因为伟仕控股于2009年10月30日收购佳杰科技52.5%股权时形成的。

项目	金额(千港元)
2009年10月30日收购佳杰科技时形成的商誉	295,977
截至2009年12月31日累计汇兑差额	17,632
2009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	313,609

此项商誉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截至2009年12月31日, 没有计提减值准备。

3、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项目	金额(千港元)	所占比例
贸易应收款项	3,332,694	-
递延金融资产	70,533	-
贸易及其他应收净额	3,262,161	86.00%
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531,092	14.00%
合计	3,793,253	100.00%

截至2009年12月31日, 伟仕控股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总额为37.93亿港元, 其中 贸易应收款项净额 为32.62亿港元, 占总额的86.00%。

伟仕控股授予客户的信贷期一般介乎7日到60日之间, 由于款项与多名独立客户有关, 且其最近并无违约记录, 因此伟仕控股在考虑违约风险后仅计提了7,053万港元的减值准备, 具体如下:

账龄期间	贸易应收(千港元)	减值准备(千港元)	减值比例
0至30日	2,052,682	-	-
31至60日	729,197	3,333	0.11%
61至90日	266,749	-	-
超过90日	284,066	67,200	23.66%
合计	3,332,694	70,533	2.12%

4、存货